

中国电子商会

关于《公共数据资源授权运营合规要求》 团体标准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自 2023 年以来，依托于《“数据要素×”三年行动计划（2024—2026 年）》、《深化公共数据管理与运营》等国家级政策，各省市公共数据管理与授权运营的专项政策陆续出台。2024 年 10 月 9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发布《关于加快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的意见》，这是中央层面首次对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进行系统部署的文件。为确保公共数据应用的各个环节满足合规性要求，确保公共数据全生命周期的安全运行，由公安部第三研究所牵头，北京之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智合标准中心）作为组织编制单位，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、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作为主要参编单位的《公共数据资源授权运营合规要求》团体标准在中国电子商会立项并归口。

为了更高质量的完成标准制订及标准实施，现将《公共数据资源授权运营合规要求》（征求意见稿）提供给贵单位，本征求意见稿将公示一个月，恳请提出宝贵书面意见，并将意见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前反馈给中国电子商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。

联系人：王怡冉

电 话：15093231241 邮 箱：wangyiran@zhihe.com

附件 1：《公共数据资源授权运营合规要求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
附件 2：团体标准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

